

2023 年度南京市医疗保障局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成立于 2019 年 1 月，行政机关，隶属于南京市人民政府。市医疗保障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医药价格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方案，推进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立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并组织实施。开展医疗保障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

(二)做好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管理，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全市统一的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推进全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医疗服务智能监控系统建设，审核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实施医疗保障基金运行情况报告。开展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动态调整机制，完善医疗保障市级统筹工作。建立健全全市医疗救助体系，推进实施医疗保障精准扶贫。

(四)组织实施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配合省医

疗保障局做好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的组织实施。

(五)组织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组织实施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调控和管理，规范医疗机构价格行为，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预警、成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的建设。组织、指导和监督全市定点医药机构药品、医用耗材的联合采购、配送和结算管理。

(七)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医疗费用结算方式和结算标准并组织实施。对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医师药师、参保人员及医疗救助对象遵守医疗保障法律法规的情况实施监管，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监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贯彻推进全省一体的医疗保障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管理市属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工作，承办离休干部医药费用统筹管理服务等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

病保险制度和城乡统筹的医疗救助制度，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促进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负担。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和法规处、待遇保障处、医药服务管理处、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基金监督处、信息管理处、基层工作处(城区分局)及机关党委(人事处)。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南京市医疗保障综合服务中心。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 构建多层次医保制度体系。一是优化基本医保筹资机制。今年 1 月 1 日起，职工医保缴费率由 8.8%降低至 7.8%，预计为 23 万户参保单位减负近 30 亿元/年。二是稳妥实施门诊共济改革。分类调整个人账户计入标准，取消门诊起付线，提高支付限额至 1.5 万元，为全省最高水平，在全省首批开通药店门统待遇直接结算。目前，全市门诊统筹享受 3700 万人次，基金预算执行进度 87.8%，运行较为平稳。三是完善医疗救助制度。以市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提高救助标准，实施分类救助，今年已累计实施门诊救助 159.9 万人次、住院救助 7.3 万人次，支出救助资金 3.8 亿元。四是健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7 月 1 日起，失能保险制度更

名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提高照护服务标准，将护理床等 6 类失能辅具服务纳入基金支付范围。目前，累计 4.8 万人享受长护险待遇，2.9 万人正在享受。五是指导发布“南京宁惠保”四期产品。扩大参保人群，实行家庭共享免赔额，降低升级版免赔额，特药目录药品数量增加至 36 种，目前吸引近 130 万人参保。六是规范补充医疗保险制度。出台《关于促进用人单位建立补充医疗保险制度的意见》，明确补充医保定位、管理模式、支持措施等。

（二）全面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一是深化 DRG 付费改革。扩大参改医疗机构范围，优化本地细分组，调整 DRG 付费基准点数，保持预算点值基本稳定。1-10 月，全市 247 家参改医疗机构发生住院费用 141.9 亿元，次均费用 13349.6 元，统筹（大病救助）基金 94.2 亿元，医保基金结算率 110%。二是积极做好长期住院费用保障。提出额外补偿、规范转科转院、鼓励医院内部调节、建立满意度评价等 14 条治理举措，1-11 月核定额外补偿费用 5781.74 万元。提高精神病床日定额结算标准，相关资质认定医院增至 9 家。三是加强医保目录管理。做好国家、省、市集中采购产品医保对接，制定耗材医保对接办法，上调听力残疾儿童电子耳蜗植入术医保支付标准至 10 万元。

（三）深化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一是深化医用耗材（药品）招采制度改革。执行国家、省组织集中采购结果，有序开展市级层面整体降低价格谈判、梯度降价、延续采购，年度节约资金超 35.8 亿元。调整体被系统等医疗服务项目价格 201 项，做好

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申报工作。二是推进集中采购集中结算。南京平台集中采购医用耗材（含检验检测试剂）、药品、中药饮片及配方颗粒金额超 127 亿元，将 35 家定点连锁药店纳入集中采购范围，采购金额超 2 亿元。集中结算金额超过 300 亿元，提前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开展医保基金与医药企业直接结算。三是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制定 2023 年 4 批医保支持生物医药创新产品清单，目前，累计推广 19 批次、123 个创新产品，采购金额超 7 亿元，惠及 35 家生物医药创新企业。

（四）保持医保基金监管高压态势。一是完善基金监管制度体系。以市政府办公厅名义出台《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实施意见》，制定举报奖励实施细则，出台负面清单（第四期），拟定分级分类监管办法，织密制度监管笼子。二是开展专项检查和专项稽核。开展门诊统筹、DRG 基金等专项检查，重点稽核一级及以下民营医疗机构，今年以来，稽核扣减涉及定点医药机构 133 家次，扣减金额 8886.27 万元。三是加强事前事中监管。运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数据筛查，对 77 人次医保医师予以记分处理，约谈医疗机构 29 家。优化视频监控系统，236 家试点医院完成人脸识别摄像头上线验收。

（五）加强医保信息化建设。一是全面深化“医保高铁”建设。根据国家医保局“两结合三赋能”部署要求，在市委市政府支持指导下，全面深化南京“医保高铁”建设，汇聚“三医”数据，聚焦医保全领域业务，围绕重点改革任务，开发上线门诊监测、DRG 再住院、进社区、电子处方流转、基金监管等功能模块，

创新医保信息化、精细化管理模式，探索引领“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的新实践，中央电视台报道。目前，“医保高铁”已服务南京地区 2032 家医疗机构、1471 家医药企业、2352 家零售药店，用户约 9.5 万人，日均使用量超 6 万人次，累计访问超 1000 万人次，受到医院、医药企业和患者的普遍欢迎，国家局领导两次听取专题汇报，给予充分肯定。二是持续完善医保信息平台。在国家和省统一标准下，持续优化完善平台待遇支付、参保征缴、财务等版块功能，5 月 28 日上线居民医保参保征缴功能。目前，平台运行平稳有序。三是推进“医保智捷付”建设。建立“患者在线就医、药品线下配送、医保线上支付”的就医新模式，打通电子处方流转平台，对接全定点医药机构药品“进销存”系统。

（六）提升医保公共服务质效。一是提升“15 分钟医保服务圈”服务质效。推动 16 个街道作为省级示范点建设。推进全市 1230 个社区（村）开展延伸服务工作，已实现服务点覆盖 100% 的社区（村）。严格落实“好差评”制度。二是提升医保“不见面办”质效。通过“南京医保”微信公众号“服务大厅”、网上办事大厅、“我的南京”APP 等渠道，实现参保缴费、门慢定点变更、账户查询、在线结算、医保关系转移等 95 项医保公共服务“不见面办”。上线 12393 热线，人工接通率稳步提升，服务满意率 99.8%。三是优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质效。实现“全市医药机构联网全覆盖”工作目标，4000 余家医药机构实现异地就医联网。11 月底，全市异地就医结算 1022.2 万人次，较去年增幅

96.43%，结算费用 178.9 亿元，开展“宁徐”“宁蓉”“宁苏”免备案试点。

第二部分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55.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6.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62.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06.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61.54	本年支出合计	6,455.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49
总计	6,462.03	总计	6,462.0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61.54	6,455.54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86	386.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86	386.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5	6.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27	253.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64	12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8.30	5,162.30						6.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76.72	376.72						
2100101	行政运行	376.72	376.7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91.23	4,785.23						6.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417.06	1,411.06						6.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2.57	382.57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248.21	2,248.2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1.46	61.4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1.93	681.9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5	0.3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5	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6.38	90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6.38	90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13	220.13						
2210202	提租补贴	686.25	686.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55.54	3,078.85	3,376.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86	386.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86	386.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5	6.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27	253.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64	12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30	1,785.61	3,376.6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76.72	376.72				
2100101	行政运行	376.72	376.7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85.23	1,408.54	3,376.69			
2101501	行政运行	1,411.06	1,408.54	2.52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2.57		382.57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248.21		2,248.2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1.46		61.4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1.93		681.9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5	0.3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5	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6.38	90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6.38	90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13	220.13				
2210202	提租补贴	686.25	686.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55.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86	386.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62.30	5,162.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06.38	906.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55.54	本年支出合计	6,455.54	6,455.5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455.54	总计	6,455.54	6,455.5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455.54	3,078.85	3,376.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86	386.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86	386.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5	6.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27	253.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64	12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30	1,785.61	3,376.6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76.72	376.72	
2100101	行政运行	376.72	376.7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85.23	1,408.54	3,376.69
2101501	行政运行	1,411.06	1,408.54	2.52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2.57		382.57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248.21		2,248.2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1.46		61.4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1.93		681.9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5	0.3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5	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6.38	90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6.38	90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13	220.13	
2210202	提租补贴	686.25	686.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78.85	2,946.05	132.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4.37	2,924.37	
30101	基本工资	1,219.09	1,219.09	
30102	津贴补贴	171.79	171.79	
30103	奖金	127.70	127.7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27	253.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64	126.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70	76.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6.38	906.3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80	42.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80		132.80
30201	办公费	39.98		39.98
30202	印刷费	3.48		3.4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05		0.0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6		1.66
30211	差旅费	4.10		4.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66		0.6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44		1.44
30216	培训费	0.56		0.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5		3.1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7.13		47.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3.00		23.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2		4.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7		3.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9	21.6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6.95	6.9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74	14.74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455.54	3,078.85	3,376.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86	386.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86	386.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5	6.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27	253.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64	12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30	1,785.61	3,376.6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76.72	376.72	
2100101	行政运行	376.72	376.7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85.23	1,408.54	3,376.69
2101501	行政运行	1,411.06	1,408.54	2.52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2.57		382.57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248.21		2,248.2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1.46		61.4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1.93		681.9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5	0.3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5	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6.38	90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6.38	90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13	220.13	
2210202	提租补贴	686.25	686.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78.85	2,946.05	132.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4.37	2,924.37	
30101	基本工资	1,219.09	1,219.09	
30102	津贴补贴	171.79	171.79	
30103	奖金	127.70	127.7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27	253.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64	126.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70	76.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6.38	906.3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80	42.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80		132.80
30201	办公费	39.98		39.98
30202	印刷费	3.48		3.4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05		0.0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6		1.66
30211	差旅费	4.10		4.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66		0.6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44		1.44
30216	培训费	0.56		0.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5		3.1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7.13		47.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3.00		23.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2		4.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7		3.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9	21.6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6.95	6.9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74	14.74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61	0.00	6.34	0.00	6.34	6.27	26.40	37.25	9.68	0.00	4.02	0.00	4.02	5.65	25.03	36.95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2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0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24	参加会议人次(人)	1,25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7	参加培训人次(人)	4,82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2.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80
30201	办公费	39.98
30202	印刷费	3.4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0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6
30211	差旅费	4.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6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44
30216	培训费	0.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7.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3.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147.31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37.82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9.5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462.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37.9 万元，增长 9.0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6,462.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461.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7.74 万元，增长 9.08%，变动原因：增人增资及年中下达央补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7 万元，增长 53.13%，变动原因：当年待扣款账户利息较上年增加。

（二）支出决算总计 6,462.03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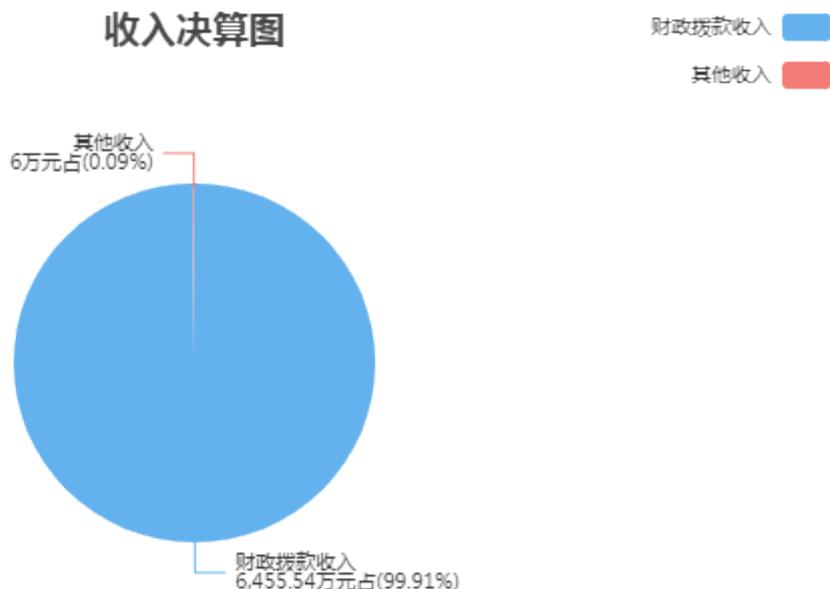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455.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1.9 万元，增长 8.98%，变动原因：增人增资及年中下达央补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49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专项资金账户核销转入利息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6 万元，增长 1,224.49%，变动原因：专项资金账户核销转入利息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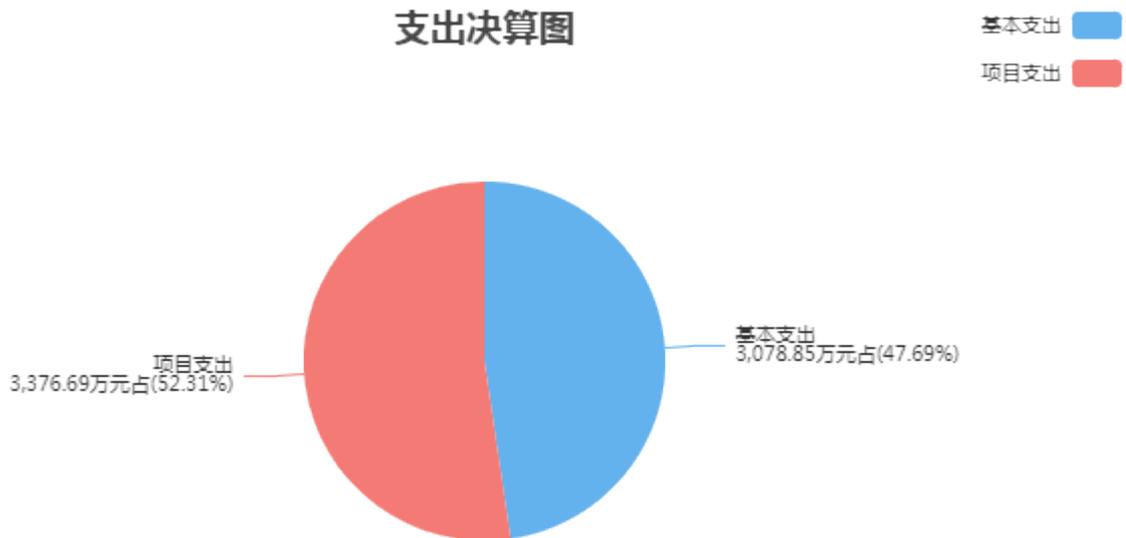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461.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55.54 万元，占 99.9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 万元，占 0.0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455.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78.85 万元，占 47.69%；项目支出 3,376.69 万元，占 52.3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455.5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31.9 万元，增长 8.98%，变动原因：增人增资及年中下达央补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455.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109.92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33%。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6.95 万元，支出决算 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12.99 万元，支出决算 253.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财政追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资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6.5 万元，支出决算 12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财政追加职业年金缴费资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76.7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入人员及增人增资财政追加预算资金。

2.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474.1 万元，支出决算 1,411.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预算部分基本支出项下资金未支出财政收回。

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385 万元，支出决算 38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预算部分项目支出项下资金未支出财政收回。

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2,100 万元，支出决算 2,24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财政追加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

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 68 万元，支出决算 6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预算部分项目支出项下资金未支出财政收回。

6.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81.9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下达央补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7.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3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财政下达追加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20.13 万元，支出决算 22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86.25 万元，支出决算 686.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078.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46.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455.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1.9 万元，增长 8.98%，变动原因：增人增资及年中下达央补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078.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46.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3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9.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9 万元，变动原因：2023 年疫情缓解，车辆运行及外地来局调研较 2022 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0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1.57%；公务接待费支出 5.6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8.43%。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2.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三公经费按照人均核定，实际支出未达核定数。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6.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63.4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车辆维修维护较少。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5.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 5.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0.1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公务接待较少未达核定数。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65 万元，接待 22 批次，107 人次，开支内容：外地来局调研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5.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4.8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会议召开较少未达核定数。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24 个，参加会议 1250 人次，开支内容：综合性会议场租、会务费用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37.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6.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1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培训组织较少未达核定数。

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7 个，组织培训 4820 人次，开支内容：业务培训场租、讲课费用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3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42 万元，减少 0.32%，变动原因：本年机关运行费用较上年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47.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37.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9.5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

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9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694.76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455.5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

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 and 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

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